

# 通 知

---

## 关于 2020 年度陕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及陕西高校新型智库预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我校 2020 年度陕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及陕西高校新型智库申报工作，根据《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陕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及陕西高校新型智库认定工作的通知》（陕教技办〔2020〕6 号）精神，现就预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1. 陕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申报条件：

（1）学科方向明确，特色突出。结合学科特点，围绕国家和我省战略需求，聚焦我省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方向明确，学科优势突出，研究内容和成果具有显著的创新优势，能够带动该学科研究的创新和发展。

（2）科研团队结构合理，科研实力较强。具有在国内有影响的学术带头人和一批具有发展潜力的中青年学术骨干，高级职称研究人员应占研究队伍的二分之一以上；科研整体

水平居省内领先地位，在国内相关研究领域具有一定的学术影响和声誉；有扎实的研究基础和成果积累，能吸引国内外著名的专家、学者开展科研合作；具备组织全国、全省学术活动的实力；**近两年内，独立承担过国家级科研项目。**

(3) 科研条件良好。基地拥有独立、集中的研究用房不少于 **400 平方米**（包括：**研究室、配有多媒体设备的学术报告厅、拥有 1 万册以上的图书资料室、办公室等**）；配备开展科研所需的计算机等现代化办公设施；基地建有专门网站，配备有专职工作人员，能满足国内外专兼职研究人员来基地开展研究工作；每年有不低于 **10 万元**的运转经费。

(4) 管理措施到位。有科研工作近期计划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并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

## 2. 陕西高校新型智库申报条件：

(1) 以服务党和政府决策为宗旨，主动对接国家战略，有助于提升省委省政府科学决策能力。

(2) 以**陕西省 2011 协同创新中心、陕西省重点实验室、陕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等平台为支撑。

(3) 智库负责人一般为**教授（研究员）**，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在相关研究领域有较大的影响力和组织协调能力。智库首席专家应由相关学科领域内权威专家担任。

(4) 智库要有人才梯队结构合理、整体实力强的研究队伍。人数**不得少于 10 人**，其中**正高级**研究人员不得少于 **5 人**，具有**博士学位**的研究人员不得少于二分之一。

(5) 有特色鲜明、长期关注的决策咨询研究领域，已建

有比较稳定的决策咨询服务平台与机制，在该领域有具较大影响的研究成果和决策咨询报告，且已有一批成果被市级以上党政部门采纳。

(6) 有明确的建设规划，思路清晰，目标明确，选题科学，成效显著。

(7) 拥有不少于 **100** 平方米的独立办公科研场地及支持科研工作所需要的软硬件设备等。

(8) 已与国内外高水平智库或学术研究机构建立了良好的交流合作研究机制。

## 二、预申报要求

1.各单位要认真研读《陕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附件1）及《陕西高校新型智库管理办法》（附件2），结合学科特色和研究优势，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团队和人员申报基地或智库。

2.已获得省级及以上部门批准在建的各类基地和智库原则上不参加申报，现有基地、智库的负责人不能作为新申报基地、智库的负责人参加申报。

3.申报单位填写《陕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预申报汇总表》（附件3）、《陕西高校新型智库预申报汇总表》（附件4），于2020年11月16日（下周一）上午12点前将《预申报汇总表》（一式一份，需加盖单位公章）报送交流中心科研院D504室，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shekechu@nwsuaf.edu.cn](mailto:shekechu@nwsuaf.edu.cn)

联系人：马洁

联系电话：87082961

附件：

- 1.陕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
- 2.陕西高校新型智库管理办法
- 3.陕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预申报汇总表
- 4.陕西高校新型智库预申报汇总表
- 5.陕西（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申报书
- 6.陕西高校新型智库申报书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2020年11月12日

---

发布时间:2020-11-12 18:11 发布部门: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